

臺南市歸仁區歸南國小辦理學習扶助獎勵辦法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要點。
-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作業注意事項。

貳、目的：

- 一、陪伴學生養成良好的學習習慣與態度。
- 二、喚起學生的學習動機與自信。
- 三、鼓勵校內參與學習扶助的有功人員。

參、實施期間：於113學年度每一期學習扶助實施結束後。

肆、獎勵對象：

- 一、學習扶助受輔學生。
- 二、校內參與學習扶助人員。

伍、實施方式：

一、學習扶助受輔學生：

1. 上課期間，由授課老師發給表現優良學生小獎品當做上課增強物。
2. 在每期結束時，由各學習扶助班級老師推薦表現進步學生名單，由校長於公開場合頒發獎狀及獎品，表揚表現優良學生。

二、校內參與學習扶助人員：

1. 於每期活動結束後，於教師會議頒發感謝狀，公開表揚參與學習扶助的老師及行政人員。
2. 對於表現特殊優異的老師，協助提報學習扶助特殊績優人員甄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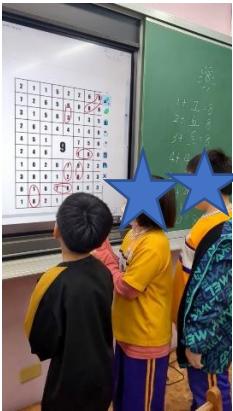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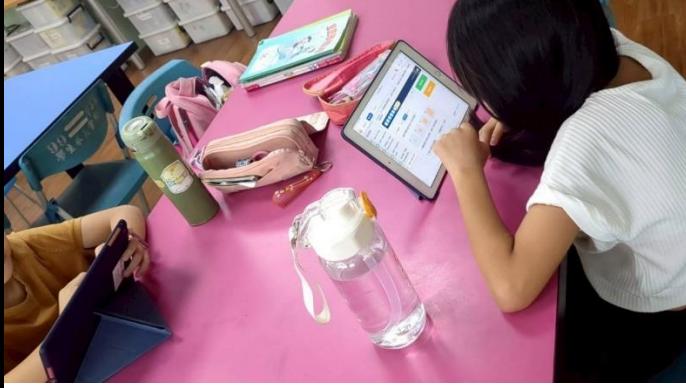
陸、預期成效：

- 一、養成學生良好的學習習慣與態度。
- 二、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與自信。
- 三、鼓勵教學人員，提高教師參與學習扶助指導意願。

柒、經費來源：辦理本項活動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專款補助。

捌、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

7-2擬訂學生參與學習扶助之鼓勵措施(例如：引導學生施測正向作答、提供入班誘因等)

	
說明：利用同儕合作方式，提升學生學習動機	說明：利用遊戲教學，提升學生學習動機
	
說明：利用教具操作，鼓勵學生思考並提升其學習動機，以提升學生自信心	說明：教學時，建立同儕間互助關懷及鼓勵，讓學生喜歡學習
	
說明：利用因材網進行教學，讓學生不排斥學習	說明：給予獎勵制度，鼓勵學習